

无锡锡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无锡锡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大华国际”）2023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6828529982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雄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8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首席合伙人：杨雄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北京大华国际合伙人37人，注册会计师127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2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大华国际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等方面做了全面细致的考察，与拟签字会计师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判断其业务能力及对公司所属行业的了解及过往经验。公司审计委员会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北京大华国际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变更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3、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整体吸收原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本公司年报审计业务的服务团队，经综合考虑审计工作连续性等多方因素，公司拟将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改聘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本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用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一年，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北京大华国际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北京大华国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北京大华国际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重大错报风险、关键审计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大华国际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等方面做了全面细致的考察，与拟签字会计师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判断其业务能力及对公司所属行业的了解及过往经验。公司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北京大华国际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诚信状况良好，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4 年 1 月，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4 年 4 月，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北京大华国际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汇报，并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

（四）2024 年 4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大华国际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无锡锡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